

##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公司“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的函的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公司“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省药监局”）下发的《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贵州益佰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的函》（黔药监函〔2021〕23号）以下简称“《函》”），同意公司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函》的主要内容

根据原贵州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中药配方颗粒研究试点工作的通知》（黔食药监药化注发〔2018〕136号）要求，公司已完成了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质量标准研究工作方案。经专家会议审议通过，现同意公司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

《函》要求公司严格按照GMP等相关要求进行生产，并将医疗机构名单报省药监局备案。中药配方颗粒国家标准实施后，同品种中药配方颗粒严格执行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执行贵州省地方标准。在每年的十一月向省药监局提交上年度中药配方颗粒安全性、有效性及临床试点使用情况的年度总结报告。试点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向省药监局报告。

二、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中药配方颗粒市场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公司本次获得省药监局同意公司艾叶配方颗粒等112个品种进入临床研究，符合公司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完善中药全产业链布局，满足市场需求并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品牌效应及市场份额，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对公司未来业绩增长带来积极促进作用。公司将尽快按规定开展相关后续工作。

三、存在的风险

(一)政策风险

目前，中药配方颗粒仍处于试点阶段，随着医疗深化改革的持续推进，公司中药配方颗粒业务有可能随着国家医药相关政策法规的颁布或调整而受到影响。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医药行业政策走向，加强对行业重大信息跟踪分析，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以政策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使公司经营业绩能够平稳、快速发展。

(二)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我国中药配方颗粒业务的快速发展，市场竞争也日趋严峻，公司将依托现有销售网络及品牌，加快推进中药配方颗粒在贵州省内医疗机构的推广销售，但也可能存在销售不达预期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益佰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会议大会议案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48,039,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1650%。

3.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增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增持达到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增加至16.00%。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电力”）通知，长江电力自2020年12月22日至2021年2月5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99,656,7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日期	增持/减持股份数量	增持/减持股份比例
2020年12月22日	99,656,729	1.00%
2021年2月5日	99,656,729	1.00%

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4.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权利转让的情形。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99,656,729	1.00%	1,036,340,125	14.9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99,656,729	1.00%	1,036,340,125	14.93%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6,300,000	0.10%	6,300,000	0.10%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6,300,000	0.10%	6,300,000	0.10%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61,400,000	1.17%	61,400,000	1.17%
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61,400,000	1.17%	61,400,000	1.17%
合计	境内非公开发行股份	1,048,900,000	10.60%	1,114,520,251	10.60%

备注：  
1.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权利转让的情形。  
2. 中国长江电力（香港）有限公司在此期间未增持，仍持有国投电力GDR股份数8,149,950股，代表权益证明4,109,459股A股股票。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协议为双方合作框架协议，具体的实施内容、进度和投资金额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为推动北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政府与社会资本开展合作，近日，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与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公司”）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签订了《合作框架协议》。

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6日

##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微创投资（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虹虹投资”）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4,566,1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34%。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心脉医疗”）于2020年8月7日披露了《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虹虹投资计划自2020年8月29日至2021年2月24日，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764,000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4507%。公司于2021年2月5日收到虹虹投资《关于股份减持情况的告知函》，虹虹投资已于2020年8月29日至2021年2月5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985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10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本次权益变动后，虹虹投资持有公司股份4,566,14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4%。

上海微创心脉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部分基金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部分基金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协商一致，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银河证券、东吴证券、国融证券、东海证券、长江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部分基金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部分基金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证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协商一致，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基金参加银河证券、东吴证券、国融证券、东海证券、长江证券的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情况公告如下：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

##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6日